

聯泰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11)

於二零零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 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

聯泰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 欣然宣佈,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八日發出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列載的所有提呈決議案,均已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三十日獲本公司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大會主席要求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投票表決的結果列載如下:

決議案		贊成		反對	
		股份數目	百分比	股份數目	百分比
1.	省覽及接納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經審核綜合賬目及董事會與核數師的報告。	757,170,700	100.0000	0	0.0000
2.	宣派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757,171,521	100.0000	0	0.0000
3.	a. 重選陳亨利先生為執行董事。	757,171,521	100.0000	0	0.0000
	b. 重選陳祖龍先生為執行董事。	676,827,000	89.3889	80,344,521	10.6111
	c. 重選盧金柱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757,171,521	100.0000	0	0.0000
	d. 重選陳銘潤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757,171,521	100.0000	0	0.0000
	e. 授權董事會釐定彼等之酬金。	757,171,521	100.0000	0	0.0000
4.	續聘現年度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757,171,521	100.0000	0	0.0000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現有已 發行股本20%的額外股份。	676,826,000	89.3888	80,344,521	10.6112
6.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佔現有已發行股本最多10%的 本公司股本中的股份。	757,171,521	100.0000	0	0.0000
7.	擴大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以發行所購回股份數目的股份。	676,826,000	89.3888	80,344,521	10.6112

^{*} 上述百分比已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四個小數位。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三十日(本公司舉行股東週年大會日期),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所有提呈決議案的股份總數為992,500,000股,即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並無股東被要求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僅可表決反對任何決議案。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上進行點票的監票人。

代表 聯泰**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趙子祥

香港, 二零零八年五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守仁先生、陳亨利先生、陳祖龍先生、陳祖恆先生及莫小雲女士,非執行董事陳偉利先生及盧金柱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銘潤先生、張兆基先生及施能翼先生。